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多立恒（北京）能源技术股份公司
进行股份回购的合法合规性意见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达证券”）作为多立恒（北京）能源技术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多立恒”、“公司”、“挂牌公司”）的持续督导券商，负责多立恒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持续督导工作。

多立恒拟通过竞价交易方式，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财达证券对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确认本次股份回购合法、合规。

一、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

（一）公司股票挂牌满 12 个月

经核查，多立恒股票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一条第一款“公司股票挂牌满 12 个月”的规定。

（二）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5,750,000 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22 年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92,521,756.52 元，净资产为 90,491,855.57 元，货币资金为 93,950,017.24 元，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为 5,750,000 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的 2.99%、净资产的 6.35%和货币资金的 6.12%。

根据公司未经审计的 2023 年半年报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79,300,594.27 元，净资产为 85,578,442.54 元，货币资金为 42,968,073.98 元，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为 5,750,000 元，占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的 3.21%、净资产的 6.72%和货币资金的 13.38%，公司有足够资金支付回购款项。

目前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市场基础稳定，资金充裕，现金流较好。公司经营管理层、人员队伍稳定，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有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能力，未发现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因素。

公司实施本次股份回购预计不会对挂牌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多立恒具备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一条第二款“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规定。

（三）回购股份条件符合规定

截至公司董事会就本股份回购事项决议通过之日，挂牌公司股票最新收盘价为 6.00 元/股，即截至董事会通过股份回购之日，挂牌公司二级市场存在收盘价格，具备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条件，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一条“截至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之日，挂牌公司股票无收盘价的，不得实施竞价或做市方式回购”的规定。

（四）回购股份方式符合规定

公司目前的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公司拟采用竞价方式向全体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至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二条“挂牌公司实施竞价或做市方式回购应当面向公司全体股东，不得采用大宗交易、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回购股份”的规定。

（五）回购规模、回购资金、回购价格和回购实施期限安排合理

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1,000,000 股，不超过 1,15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2.87%，根据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及回购价格上限，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5,750,000 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具体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以回购完成实际情况为准。符合《实施细则》第十四条“挂牌公司应当合理安排回购规模和回购资金，并在回购股份方案中明确拟回购股份数量或者资金总额的上下限，且下限不得低于上限的 50%”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前 60 个交易日(不含停牌日)中有交易的交易日共 1 个，成交量为 195 股，成交额为 1,170 元，成交均价为 6.00 元/股。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交易不活跃，未形成连续交易，股价不能代表公司股票公允价值，因此二级市场交易价格参考意义较小，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本次回购价格上限 5.00 元/股不高于上述价格的 200%，本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五条“竞价或做市方式回购的价格上限原则上不应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60 个交易日（不含停牌日）交易均价的 200%；确有必要超过这一上限或未能采用交易均价的，挂牌公司应当综合参考股票交易价格、前期发行价格、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价格或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等因素，合理确定回购价格上限，并在回购股份方案中充分说明定价合理性”的规定。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九条“竞价或做市方式回购的实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如须）通过回购股份决议之日起算”的规定。

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3、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定终止实施回购事宜，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提前届满。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实施回购：

1、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披露前 10 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3、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综上所述，财达证券认为多立恒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回购股份的必要性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

多立恒为从事 LPG 物联网应用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为 LPG 物联网管理系统及其配套软硬件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客户遍及全国。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同时为了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及员工的积极性，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二）股价情况与公司价值分析

根据公司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3.84 元。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前 60 个交易

日(不含停牌日)中有交易的交易日共 1 个,成交量为 195 股,成交额为 1,170 元,成交均价为 6.00 元/股。按照本次回购价格上限 5.00 元/股,不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且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前 60 个交易日(不含停牌日)平均交易价格的 200%,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股票内在价值。

综上所述,财达证券认为多立恒在不影响企业持续经营能力和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实施本次股份回购有利于提升投资者对公司未来价值的认可,维护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本次股份回购具有必要性。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的合理性

(一) 董事会决议前 60 个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对比分析

公司目前的股票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方式。公司股票存在二级市场交易情况,但交易不活跃,公司股票最近 60 个交易日中有交易的交易日共 1 个,成交量为 195 股,成交额为 1,170 元,成交均价为 6.00 元/股。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交易不活跃,未形成连续交易,股价不能代表公司股票公允价值,因此二级市场交易价格参考意义较小,与回购价格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二)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分析

与公司主营业务相似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其市净率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收盘价(元)	每股净资产(元)	市净率(倍)
002438.SZ	江苏神通	11.30	5.82	1.94
871245.BJ	威博液压	8.71	6.34	1.37
830839.BJ	万通液压	7.59	3.81	1.99
831855.BJ	浙江大农	6.46	6.88	0.94

注 1: 数据来源—Wind 数据。

注 2: 上述企业市净率取值规则—交易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21 日,财务数据取自 2022 年度报告。

上述可比公司平均市净率为 1.56 倍,公司回购价格不超过 5 元/股,对应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归属于挂牌公司每股净资产 3.84 元来计算,本次回购最高市净率为 1.30 倍。公司受 2023 年上半年权益分派及股份回购注销等事项影响,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份总数为 40,043,874 股,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20,674,566 股增加 19,369,308 股,增幅 93.69%,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挂牌公司每股净资产为 1.82 元,据此计算本次回购最高市净率为 2.75 倍。不考虑权益分派等事项对公司股份总数影响,公司市净率处于行业波动区间范围内,未偏离同行业可比公司。

公司自挂牌以来,尚未进行过股票发行,截至董事会通过本次股份回购事项之日,公司暂无前期发行价格。

根据公司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3.84 元,本次回购价格上限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拟采用集合竞价方式面向全体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及行业估值等因素确定为不高于 5.00 元/股。多立恒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60 个交易日交易均价为 6.00 元/股,本次回购价格上限未超过该交易均价的 200%。依据本次回购价格上限计算的市净率不存在明显高于行业可比公司的情况,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定价较为合理,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五条规定。

四、本次回购股份的可行性

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1,000,000 股,不超过 1,15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2.87%,根据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及回购价格上限,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5,750,000 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22 年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92,521,756.52 元,净资产为 90,491,855.57 元,货币资金为 93,950,017.24

元，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为 5,750,000 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的 2.99%、净资产的 6.35%和货币资金的 6.12%。

根据公司未经审计的 2023 年半年报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79,300,594.27 元，净资产为 85,578,442.54 元，货币资金为 42,968,073.98 元，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为 5,750,000 元，占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的 3.21%、净资产的 6.72%和货币资金的 13.38%，公司有足够资金支付回购款项。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22 年财务数据和公司未经审计的 2023 年半年报财务数据，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62、1.40，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3.00%、52.27%，公司资本结构稳定，整体流动性较好，偿债能力强，短期内不存在无法偿还债务的风险。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综上所述，多立恒经营状况稳定，不会因本次回购对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等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回购方案具有可行性，符合《实施细则》相关规定。

五、其他应说明事项

（一）本次回购存在因公司股票交易活跃度不足、回购期限内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股票交易对手方不足，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等不确定性风险。

（二）本次回购存在因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等原因终止本回购方案等事项发生而无法实施的风险。

（三）若本次回购事项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根据回购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公司通过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如股份回购完成后在规定期限内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审议未通过导致无法完成股份划转，公司将全部注销已回购股份。

财达证券已按照《实施细则》检查多立恒本次回购方案，并提请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得滥用权利、利用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损害挂牌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违法违规行为，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本次回购股份的后续操作，并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多立恒（北京）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回购的合法合规性意见》之签章页）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3日